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

作出处罚的机关名称：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处罚的日期
1	西市监处罚(2023)0701号	西安曲江新区谷雨禾茶苑茶叶店经营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案	西安曲江新区谷雨禾茶苑茶叶店	92610133 MA7KX 9FH79	\	曲江新区分局转来案件线索，反映西安曲江新区谷雨禾茶苑茶叶店涉嫌经营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的问题。经查当事人经营的“老树班章王早春老树班章青饼”茶叶，无生产日期、无厂名厂址等为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	当事人的上述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十一）项之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建议立即责令当事人改正，并给予以下处罚： 1、没收违法所得800元；2、罚款1000元。 罚没总计1800元。	自动履行 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2023年12月8日